

牡丹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高校辅导员协同办公服务项目(四次)

项目编号：**[230001]MDJZC[CS]20240066-3**

第一章磋商邀请

牡丹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牡丹江医学院的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组织采购高校辅导员协同办公服务项目(四次)。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高校辅导员协同办公服务项目(四次)

批准文件编号：黑政采计划[2024]16534

采购文件编号：[230001]MDJZC[CS]20240066-3

2.内容及分包情况（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包号	货物、服务和工程名称	数量	采购需求	预算金额（元）
1	高校辅导员协同办公服务项目	1	详见采购文件	600,000.00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到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通过查询“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信用记录内容为准。）

3.其他资质要求：

合同包1（高校辅导员协同办公服务项目）：无

三.获取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获取磋商文件的期限：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获取磋商文件的地点：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获取磋商文件的方式：供应商须在公告期内凭用户名和密码，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选择“交易执行-应标-项目投标”，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需要参与的项目，确认参与后即可获取磋商文件。

其他要求

1.本项目采用“远程”模式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开标当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进行签到，选择“交易执行-开标-供应商开标大厅”参加远程开标。请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制作和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按照相关要求参加开标。“若出现供应商因在投标客户端中对应答点标记错误，导致评审专家无法进行正常查阅而否决供应商投标的情况发生时，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2.将采用电子评标的方式，为避免意外情况的发生处理不及时导致投标失败，建议投标人需在开标时间前1小时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否则产生的一系列问题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注：开标模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开标方式

四.磋商文件售价

本次磋商文件的售价为 无 元人民币。

五.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评审地点：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开标时间：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开标地点：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六.询问提起与受理：

项目经办人：刘工 联系方式：0453-6297120

七.质疑提起与受理：

1.对采购文件的质疑按要求以书面形式提供纸质材料：

质疑联系人：刘工 电话：0453-6297120

2.对评审过程和结果的质疑按要求以书面形式提供纸质材料：

质疑经办人：李古丽电话：0451-85975726

八.联系方式：

1.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牡丹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黑龙江省牡丹江市市辖区东长安街70号

联系人：刘工

联系电话：0453-6297120

账户名称：系统自动生成的缴交账户名称

开户行：详见供应商须知

账号：详见供应商须知

2. 采购人信息

采购单位名称：牡丹江医学院

地址：黑龙江省牡丹江市爱民区通乡街3号

联系人：单位经办人

联系电话：6984013

牡丹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分包情况	共1包
2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3	开标方式	不见面开标
4	评标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5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6	评标办法	合同包1（高校辅导员协同办公服务项目）：综合评分法
7	获取磋商文件时间（同磋商文件提供期限）	详见磋商公告
8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同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详见磋商公告
9	电子响应文件递交	电子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管理平台
10	投标文件数量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管理平台”）
11	供应商确定	采购人授权磋商小组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
12	备选方案	不允许
13	联合体投标	包1：不接受
14	代理费用收取方式	不收取。

15	投标保证金	<p>本项目允许投标供应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p> <p>高校辅导员协同办公服务项目：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p> <p>开户单位：无</p> <p>开户银行：无</p> <p>银行账号：无</p> <p>特别提示：</p> <p>1、投标供应商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投标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的截止时间与投标截止时间一致，逾期不交者，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p> <p>2、投标供应商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以下格式注明，以便核对：“（项目编号：***、包组：* **）的投标保证金”。</p>
----	-------	---

16	电子招投标	<p>各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供应商因系统或网络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9985566按1号键。</p> <p>不见面开标（远程开标）：</p> <p>1. 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网上开标），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电子开标时，将会由开标负责人视情况来决定是否允许供应商导入非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继续开标。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网上评标），只对通过开标环节验证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评审。</p> <p>2. 电子响应文件是指通过投标客户端编制，在电子响应文件中，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加密后，成功上传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的最终版指定格式电子响应文件。</p> <p>3. 使用投标客户端，经过编制、签章，在生成加密响应文件时，会同时生成非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请自行留存。</p> <p>4.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采购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号码。</p> <p>5. 开标时供应商应当使用 CA 锁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请各供应商在参加开标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锁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环境要求详见操作手册）</p> <p>6.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将视为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无效处理。</p> <p>（1） 供应商未按谈判文件要求参加远程开标会的；</p> <p>（2）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p> <p>（3）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响应文件；</p> <p>（4） 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电子响应文件未能解密的。</p> <p>7. 供应商必须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已投项目的电子响应文件解密，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签章确认，未在规定时间内签章的，视同接受开标结果。</p> <p>8. 本项目采用远程磋商的方式进行磋商，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磋商小组确定的时间和顺序进行磋商。磋商小组或工作人员按照供应商所登记的联系人和联系电话通知磋商时间或磋商的有关事项，若无法取得联系或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应答或报价的，将视为其自动放弃，按无效投标处理。（请各供应商在参加磋商和报价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式使用。具体环境要求详见操作手册）</p>
17	电子响应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p>应按照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进行签字、加盖公章。</p> <p>说明：若涉及到授权代表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响应文件。</p>
18	投标客户端	<p>投标客户端需要自行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管理平台”下载。</p>
19	有效供应商家数	<p>包1： 3</p> <p>此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评标；文件中其他描述若与此规定矛盾以此为准。</p>
20	报价形式	<p>合同包1（高校辅导员协同办公服务项目）：总价</p>

21	其他	
22	项目兼投 兼中规则	兼投兼中： -

三、投标须知

1. 投标方式

1.1 投标方式采用网上投标，流程如下：

应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hljcg.hlj.gov.cn>）提前注册并办理电子签章CA，CA用于制作响应文件时盖章、加密和开标时解密（CA办理流程及驱动下载参考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hljcg.hlj.gov.cn>）CA在线办理）具体操作步骤，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hljcg.hlj.gov.cn/>）下载政府采购供应商操作手册。

1.2 缴纳投标保证金（如有）。本采购项目采用“虚拟子账号”形式收退投标保证金，每一个供应商在所投的每一项目下合同包会对应每一家银行自动生成一个账号，称为“虚拟子账号”。在进行投标信息确认后，应通过应标管理-已投标的项目，选择缴纳银行并获取对应不同包的缴纳金额以及虚拟子账号信息，并在开标时间前，通过转账至上述账号中，付款人名称必须为投标单位全称且与投标信息一致。

若出现账号缴纳不一致、缴纳金额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不一致或缴纳时间超过开标时间，将导致保证金缴纳失败。

1.3 查看投标状况。通过应标管理-已投标的项目可查看已投标项目信息。

2. 特别提示

2.1 由于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请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前及早缴纳。

三、说明

1.总则

本磋商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及国家和黑龙江省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竞争性磋商项目，是以磋商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采购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投标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4.当事人：

4.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磋商文件的采购人特指牡丹江医学院。

4.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本次招标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本采购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牡丹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4.3“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磋商小组”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4.5“供应商”是指经磋商小组评审确定的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供应商。

5.合格的供应商

5.1符合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响应文件组成部分。

6.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资格要求。由同一资质条件的供应商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6.5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6.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7投标时，应以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投标，以主体方名义缴纳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7.1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7.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7.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8.现场踏勘

- 8.1磋商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 8.2供应商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 8.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磋商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的依据。

9.其他条款

无论成交与否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均不予退还。

四、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同时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澄清或者变更公告进行通知。澄清或者变更公告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供应商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责任。

五、响应文件

1.响应文件的构成

响应文件应按照磋商文件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响应报价

2.1供应商应按照“第四章采购内容与要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明细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响应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

2.4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 (1)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注：修正后的报价供应商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保证金

3.1保证金的缴纳：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的同时，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开户银行、行号、开户单位、账号和磋商文件本章“投标须知”规定的投标保证金缴纳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2保证金的退还：

(1)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合同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2) 未成交供应商投标保证金，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3) 成交供应商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3.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 (2)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3) 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

- (4) 不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5) 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6) 要求更改磋商文件和中标结果公告的实质性内容；
- (7)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4.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旁签署（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署）、盖章、密封和上传至系统后生效，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4.2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到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响应文件。

5.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或上传的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文件，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拒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未按规定时间、地点进行投标的概不负责。

6.样品（演示）

6.1 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理。

6.2 开标前，供应商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并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若需要现场演示的，供应商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6.3 评审结束后，供应商与采购人共同清点、检查和密封样品，由供应商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封存。未成交供应商将样品自行带回。

六、开标、评审、结果公告、中标通知书发放

1.开标程序

1.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 供应商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宣布供应商名称和磋商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

(2) 参加开标会议人员对开标情况确认；

(3) 开标结束，响应文件移交磋商小组。

1.2 开标异议

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1.3 备注说明：

(1) 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开标时供应商使用 CA 证书参与远程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用于解密的 CA 证书应为该响应文件生成加密、上传的同一把 CA 证书。

(2) 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在开标时间前 30 分钟，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电话；在系统约定时间内使用 CA 证书签到以及解密，未成功签到或未成功解密的视为其无效投标。

(3) 供应商对不见面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应在开标系统规定时间内在不见面开标室提出异议，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开标系统中进行查看及回复。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2.评审（详见第六章）

3.结果公告

3.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将成交结果以公告形式通知未

成交的供应商，成交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3.2项目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废标公告，废标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4.中标通知书发放

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成交供应商可自行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管理平台”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1.1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1.2为了使提出的询问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回复，询问采用实名制，询问内容以书面材料的形式亲自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正式受理后方可生效，否则，为无效询问。

2.质疑

2.1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招标文件，且满足参加采购项目基本条件的潜在供应商，可以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可以对该项目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提出质疑。采购中心应当在正式受理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2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首次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2.3质疑供应商应当在规定的时限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地向采购中心递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不得重复提交质疑材料，《质疑函》应按标准格式规范填写。

2.4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应当递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5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递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 (7) 供应商首次下载招标文件的时间截图。

2.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中心不予受理：

- (1) 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应由质疑供应商提供质疑事项的相关证据、依据和其他有关材料，未能提供的；
- (2) 未按照补正期限进行补正或者补正后仍不符合规定的；
- (3) 未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出的；
- (4) 超范围提出质疑的；
- (5) 同一质疑供应商一次性提出质疑后又提出新质疑的。

2.7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质疑不成立：

- (1) 质疑事项缺乏事实依据的；
- (2) 质疑供应商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质疑供应商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2.8 质疑的撤销。质疑正式受理后，质疑供应商申请撤销质疑的，采购中心应当终止质疑受理程序并告知相关当事人。

2.9 对虚假和恶意质疑的处理。对虚假和恶意质疑的供应商，报省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记入政府采购不良记录，推送省级信用平台，限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和恶意质疑：

- (1) 主观臆造、无事实依据进行质疑的；
- (2) 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的；
- (3) 恶意攻击、歪曲事实进行质疑的；
- (4)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3. 投诉

3.1 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书面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监督部门进行投诉。投诉程序按《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执行。

3.2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第三章 合同与验收

一、合同要求

1. 一般要求

1.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规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2 合同签订双方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3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1.4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1.5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1.6 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7 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按照相关规定处理，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8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 合同格式及内容

2.1 具体格式见本磋商文件后附拟签订的《合同文本》（部分合同条款），响应文件中可以不提供《合同文本》。

2.2 《合同文本》的内容可以根据《民法典》和合同签订双方的实际要求进行修改，但不得改变范本中的实质性内容。

二、验收

成交供应商在供货、工程竣工或服务结束后，采购人应及时组织验收，并按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合同约定填写验收单。

政府采购合同（合同文本）

甲方：***（填写采购单位）

地址（详细地址）：
乙方：***（填写中标供应商）
地址（详细地址）：
合同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填写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编号、备案编号：），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达成合同如下：

1.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合同格式以及合同条款
- (2)中标结果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 (3)磋商文件
- (4)响应文件
- (5)变更合同

2.本合同所提供的标的物、数量及规格等详见中标结果公告及后附清单。

3.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万元，大写：

4.付款方式及时间

***（见磋商文件第四章）

5.交货安装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6.质量

乙方提供的标的物应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且能够提供相关权威部门出具的产品质量检测报告；提供的相关服务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标准。

7.包装

标的物的包装应按照国家或者行业主管部门的技术规定执行，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应当按双方约定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安全、完好的包装方式。

8.运输要求

- (1)运输方式及线路：
- (2)运输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9.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国境内使用标的物或标的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

10.验收

- (1)乙方将标的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后，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一同验收并签字确认。
- (2)对标的物的质量问题，甲方应在发现后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应当在 日内负责处理。甲方逾期提出的，对所交标的物视为符合合同的规定。如果乙方在响应文件及磋商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及承诺中，有明确质量保证期的，适用质量保证期。

(3)经双方共同验收，标的物达不到质量或规格要求的，甲方可以拒收，并可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11.售后服务

- (1)乙方应按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乙方在磋商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
- (2)其他售后服务内容：（响应文件售后承诺等）

12.违约条款

- (1)乙方逾期交付标的物、甲方逾期付款，按日承担违约部分合同金额的违约金。

(2) 其他违约责任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无相关规定的, 双方协商解决。

13. 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 应及时通知另一方, 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并在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 双方协商解决。

14. 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 双方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1) 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向 人民法院起诉。

15. 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五份, 采购单位、供应商、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国库支付执行机构各一份, 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16. 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 (章)

乙方: (章)

采购方法人代表: (签字)

供应商法人代表: (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附表: 标的物清单 (主要技术指标需与响应文件相一致) (工程类的附工程量清单等)

名称	品牌、规格、标准/主要服务内容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金额 (元)
**	**	**	**	**	**	**
合计: 人民币大写: **元整						¥: **

第四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通过信息化的先进手段提升学校在辅导员日常工作的管理效率和服务水平。

合同包1（高校辅导员协同办公服务项目）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后3个工作日内完成交付
标的提供的地点	牡丹江医学院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33%，第一年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支付合同金额的33% 2期：支付比例33%，第二年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支付合同金额的33% 3期：支付比例34%，第三年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支付合同金额的34%
验收要求	1期：第一年根据行业标准及项目具体参数要求进行验收 2期：第二年根据行业标准及项目具体参数要求进行验收 3期：第三年根据行业标准及项目具体参数要求进行验收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6个月
其他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所属行业	招标技术要求
1		其他信息技术服务	高校辅导员协同办公服务项目	项	100	600,000.00	600,000.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详见附件一

附表一：高校辅导员协同办公服务项目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1	<p>1.系统可靠性：系统可靠性不低于 99.9%，即在连续运行1年时间里最多可能的业务中断时间不高于8.76小时。</p> <p>2.浏览器兼容性：系统在PC端提供的功能，需支持国内主流基于 Webkit 内核的浏览器（如360高速浏览器、搜狗浏览器等）、谷歌浏览器、火狐浏览器、 Safari 浏览器。</p> <p>3.手机兼容性：系统必须提供通过手机访问系统的方式，可以采用独立 App 方式，应支持 IOS、Android、Harmony 三种操作系统。</p> <p>4.桌面客户端：系统提供Windows与Mac OS环境下运行的桌面客户端程序，允许常驻系统任务栏，可随时唤起打开使用。客户端需支持Windows7以及Mac OS 10.0以上版本的操作系统。</p> <p>5.系统对接：为避免出现信息孤岛，要求与校方现学工系统完成对接，实现学工系统中人员基础数据以及班级信息实时同步。</p> <p>6.移动端集成：为避免校内师生使用多个移动端，要求与学校现有移动端集成，不再单独部署移动端。</p>

★	2	<p>1.要求提供良好的安全策略，包括物理安全、数据安全、应用安全以及运维安全等方面。</p> <p>2.要求提供与防火墙、IPS、杀毒软件、安全审计等安全设备对接的通用接口。</p> <p>3.建立完整的安全体系、安全应急响应机制，做好安全事故模拟演习，保障整个服务的安全与可靠。</p>
	3	<p>1.部署服务</p> <p>本次招标高校辅导员协同办公系统服务项目部署所需的硬件、软件运行环境及第三方软件正版使用授权根据服务运行需求由投标供应商统一提供，学校不提供单独的支撑该产品运行的软件与硬件；投标供应商中标后，需在合同签订后3个工作日内完成本次招标要求的软件部署工作并具备上线启动使用的条件。</p> <p>2.短信与电话提醒服务</p> <p>需由投标供应商随系统功能附赠短信与电话的免费额度，用于支持系统内短信与电话提醒功能的正常使用。短信与电话的免费额度应支持至少45万次短信提醒发送或15万次电话提醒发送，并在服务合同签署时明文约定最终赠予额度；投标供应商提供的额外充值价格应不高于短信0.04元/条、电话每条不高于0.12元/条，且需在服务合同签署时明文约定额外充值规则与定价。投标供应商中标后，需在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完成本次招标要求的提醒次数充值工作，本校辅导员可在办公协作服务技术服务系统内查看已充值完成的短信与电话额度。</p> <p>3.持续维护与升级服务</p> <p>要求投标人最长每30个工作日对本校采购中所约定的产品功能服务进行一次升级，并在产品内与官方网站等渠道告知用户相关更新内容。截止开标日，投标人于官方网站发布的更新公告数量不得低于20篇。（需提供网站真实更新公告截图证明）</p> <p>4.客服支持服务</p> <p>要求投标供应商指派专人支持学校功能使用，负责处理学校在服务使用过程当中的各种问题，如：使用培训、资料发送、问题解答、日常BUG跟踪与结果反馈、数据报告制作、日常使用场景引导与培训、学校汇报材料数据制作等相关工作。要求投标供应商提供至少每周7*12小时的客服在线服务，负责及时解答辅导员与学生工作部（处）用户的相关使用疑问。</p> <p>5.帮助文档与视频支持服务</p> <p>要求提供所有的功能演示与讲解视频及全量功能使用的操作手册。要求项目中标供应商到校在真实环境中进行演示全量功能。（出具功能帮助文档与讲解视频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p>

4	<p>1.基于高校辅导员协同办公系统服务移动端提供技术服务的要求</p> <p>投标供应商基于高校辅导员协同办公系统服务移动端提供技术服务，服务内容及功能具体要求如下：统一身份认证：支持统一的移动认证接口，可以对接学校的身份认证系统。通讯录：可根据学校的组织架构提供通讯录功能，并支持姓名或者电话号码模糊查询。找同学、找老师、找业务部门，并可以关注和沟通。即时通讯：需提供即时通讯功能支持学生间、学生与辅导员间的私聊沟通，即时聊天可发布图片、音频、文字、表情等。</p> <p>2.基于高校辅导员协同办公系统服务PC端提供技术服务的要求</p> <p>基于高校辅导员协同办公系统服务PC端提供技术服务，用来进行通知发布、信息收集发布、活动报名信息发布、以及相关的信息管理工作等服务需求，具体内容与功能要求如下：要求在PC端，通知、活动报名、信息采集、定点签到、查寝等功能的内容编辑区域，支持展示从word、网页中直接复制的文字，并保留其格式与样式，支持展示从网页中复制的图片。</p> <p>要求在PC端除通过浏览器使用系统以外，系统提供独立的桌面客户端程序，用来进行通知发布、信息收集、活动报名发布等相关任务操作。</p> <p>3.服务协同基座服务内容及要求</p> <p>服务协同基座旨在构建一个面向学校师生群组 and 部门组织之间连接和赋能的平台，使得高校服务生态中的小组织能更好地服务于校园生态中师生这个最大群体，一方面大幅提升辅导员、教务秘书、社团负责人等终端管理者的管理与服务效率，另一方面增强师生群体在数字校园服务中体验到的获得感。</p> <p>4.服务协同基座产品设计需遵循以下原则：</p> <p>以人为本：以围绕师生个体全生命周期服务的主动规划和设计为基础的价值实现逻辑，代替之前以异构系统简单互联互通为核心的技术实现逻辑。通过用户标签和服务标签相结合的服务智能推荐算法，实现主动推送式的服务供给。</p> <p>5.连接赋能：围绕校园终端组织的信息发布、内部协作等诉求，通过构建数字化组织协作空间，提供内容发布、活动发布、办公群组等丰富的协同套件为组织进行数字化赋能。</p> <p>6.个性满足：允许学校自定义客户端主题颜色，支持新增和修改底部tab，顺序调整等功能，学校直接通过H5链接挂载的方式即可快速增加新的功能版面。提供更加灵活的扩展性，为后期建设预留空间。</p> <p>7.设备兼容：移动APP的运行环境依托于智能手机设备，当前国内移动厂商众多，每年都会推出新版本的手机型号，移动APP的运行环境在不停的迭代变化，为保障用户使用体验，需要确保移动APP对各厂商不同类型机型、各主流版本操作系统做好兼容适配工作。</p> <p>8.能力开放：通过API、js-sdk标准接口形式将基座能力对外开放，降低开发门槛，提升开发效率。为学校开发者或者第三方厂商提供灵活、高效、便捷的统一对接标准。</p> <p>9.安全稳定：随着当下用户移动端的使用习惯的养成和移动APP本身的使用便利性，用户会在不同的工作场景下优先选择使用移动APP，需要保证移动APP本身运行的稳定性和安全性。</p> <p>10.持续服务：面向学校提供持续的产品支持服务，不再以项目验收为目标，而是对产品使用效果负责，帮助学校将产品真正推广使用起来，建设受广大师生认可信息化服务。</p>
---	---

5	<p>办公工作台</p> <p>1.要求系统为用户提供办公工作台，工作台应能承载学校采购的所有服务，并支持搜索、常用应用展示等便捷操作。工作台具备基础数据分析的能力，至少能在工作台中展示以下数据看板：辅导员任务看板（该账号自己发布的任务、该账号职级范围内管理的学生收到的任务、该账号关注的用户发布的任务）、高校最佳行业实践案例库、基于学生定位的未知迁徙轨迹图、学生实时休假/离校情况、当日学生日常管理任务完成情况、学生销假情况统计，各看板应支持点击跳转数据详情界面。（提供工作台功能响应截图并加盖公章）</p> <p>通知</p> <p>1.要求辅导员可以编辑通知并发送给学生，通知内容包括通知标题、通知正文、附件上传，通知可以设固定的时间进行定时发送，学生可以在手机端看到通知内容，并手动确认是否已经阅读过通知；通知需支持通过APP推送、可设APP推送的时间。对于重要的通知，还需具备短信提醒、电话智能语言提醒方式。发送通知前可在本地试听智能电话语音。</p> <p>2.要求通知下面设学生提问区，学生可以就该通知向辅导员提问。辅导员可以在PC端、移动端回答学生的问题，同时辅导员可根据实际情况，选择将该问题的答案仅供提问者查看，或者供全体接受该通知的学生查看；对于重要性比较高的通知，辅导员发出通知后，学生长时间未阅读，系统需主动通知学生，可根据任务配置自动进行短信与电话智能语音提醒；同时辅导员可对未读学生手动进行提醒，可通过APP推送、短信或电话智能语音方式提醒；</p> <p>3.要求学生工作部（处）可以设置全校级的通知任务，分配给各个学院辅导员或其他管理角色用户执行通知任务，并发送给其所管理的学生查看/确认；学生工作部（处）可以看到所有管理角色用户的任务执行进度，以及全量学生的通知的查看/确认进度。</p> <p>（提供通知功能响应截图并加盖公章）</p>
6	<p>活动报名</p> <p>1.要求辅导员可通发布活动信息，活动信息至少包括活动名称、活动地点、开始结束时间、报名截止时间、活动内容说明、活动举办方、活动海报图片上传。其中活动名称、活动地点、开始结束时间、报名截止时间、活动内容说明为必填项；</p> <p>2.要求自动支持自定义活动类型，类型创建后用户在发布新的活动报名任务是可选择类型，并在汇总统计页面自动归类展示同类活动；</p> <p>3.要求学生可在移动端完成活动报名，报名结束后，辅导员可在PC端导出excel格式的报名学生名单。报名名单中至少包括学号、姓名、性别、手机号、年级、班级、专业、政治面貌、民族与学生的报名时间，辅导员可根据报名时间进行排序查看；</p> <p>4.要求辅导员可通过对活动报名信息未读的学生进行消息提醒，并支持短信、虚拟语音电话等提醒方式；</p> <p>5.要求辅导员可对活动报名人数进行限制，当学生报名人数超出限额后，停止报名。</p> <p>（提供活动报名功能响应截图并加盖公章）</p>

学生请假

- 1.学生可通过移动端向辅导员请假，请假页面必须包括请假类型、开始时间、结束时间、是否需要离校、紧急联系人联系方式、审批人、请假原因、且可在同一页面上上传附件；若选择离校假，则强制填写离校目的地，包括目的地的省/市/区(县)信息以及详细地址；老师端在审批请假申请时，可查看上述所有信息；
- 2.学生在填写请假申请时，可根据管理员后台配置采集学生请假时所在的地理位置信息，请假申请提交后，辅导员在审批时可查看学生定位地址，并可打开地图查看具体地点；
- 3.学生在填写请假申请时，以及老师在审批时，可设置请假的抄送人，可选择系统内的老师或学生，至少可添加3名抄送人员，设置完成后当请假审批流程完成并全部通过后，所选的抄送人将收到提醒，并可查看该请假申请详情信息；
- 4.辅导员可在PC端、移动端上进行审批请假申请。在审批界面具有核实电话、电话详情包括学生电话和紧急联系人电话，可点击号码直接拨号通话，对于需要离开学校的请假申请，在学生回到学校后，需在移动端上进行销假；
- 5.在学生移动端销假页面上，需有学生手机的实时拍照上传、实时定位位置上传等功能，该页面不允许学生上传图片代替实时拍照；
- 6.若学生无法按时销假，支持学生对原有请假单提交续假申请，在辅导员批准生效后自动延长原有请假时长，并在请假记录中可合并查看，保持请假申请与续假申请的关联性；系统必须支持学校管理人员可对请假申请进行详细配置，必须包含：学生销假时是否必须上传照片、学生提交请假/续假申请时是否必须上传地理位置、请假最大申请时长设置、审批逾期条件设置、以及非离校请假是否必须进行销假等，便于匹配学校相关管理要求；
- 7.系统必须支持学校管理人员可自定义设置请假类型，定义请假类型名称并可控制开启或关闭状态，同时针对于单个请假类型，必须支持对补请假与提前请假分别可控制是否开启，以及补请假与提前请假的时间范围设置，若设置开启后，学生提交请假申请选择对应请假类型后，系统界面中将出现相关时间要求；
- 8.系统必须支持学校管理人员可统一设置学生的销假定位范围，支持在地图界面中通过POI兴趣点搜索查找地点并设置销假范围；系统必须支持学校管理人员可设置销假逾期提醒，当学生请假时间截止后未及时进行销假操作，可自动通过APP推送与短信提醒系统审批人员；
- 9.系统必须支持针对异常请假学生，可限制请假，设置请假黑名单服务；系统必须支持学校管理人员可设置开启/关闭请假免责声明，当开启后学生提交请假申请时必须勾选免责声明才可提交请假；系统必须支持免责声明自定义编辑，且审批人员可在审批界面中查看免责声明内容；
- 10.系统必须支持学校管理人员可对全校或分学院设置请假审批流程，并可控制学院请假流程配置是否启用；审批流程设置时，支持按照请假类型、请假时长等条件，执行不同的请假审批流程，在审批节点上，允许按系统角色与自定义分组进行审批人员配置，并可以设置请假审批流程执行的优先级与审批人去重；
- 11.系统必须支持学生端展示请假单时，除请假基础提交与审批信息以外，需以明显颜色展示学生当前请假状态，同时提供动态防伪条或核验二维码，用于管理老师通过视觉观察或教师端应用扫码等方式，对请假单的真伪进行核验；管理员可在后台设置请假单二维码核验次数上限。当系统在PC端接入USB扫码枪时，可通过扫码枪快速扫描学生出示的二维码进行请假单真伪核验；
- 12.请假单二维码界面应包含请假状态、当前时间、动态防伪轨迹图等防伪措施；请假功能应具备设备锁功能，当学生更换设备登录时，无法直接查看历史请假记录，避免学生作弊情况的发生。请设备锁仅可有该学生对应的辅导员解锁；
- 13.系统必须支持请假时间限制，学生不可在学校设置的限制时间段内提交请假；要求系统可根据用户需求，添加自定义选项，让学生发起请假时填写，至少包含单选、文本两种题型；系统必须支持学校管理人员可对全校或分学院设置销假审批流程，流程可与该请假类型的请假审批流程一致，或要求仅第一级审批人审批。

(提供学生请假功能响应截图并加盖公章)

8	<p>签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要求辅导员可以通知学生，在指定时间、地点通过移动端APP进行打卡签到，辅导员可以在移动端、PC端查看到签到的实时进度情况；在创建签到任务时，服务可以根据场景对签到任务进行分类，如会议、自习、返校签到、活动、实习等，根据不同的类型自动推荐签到方式与签到时间，方便辅导员创建签到任务； 2.要求辅导员发布的签到任务可通过学生扫描二维码进行签到，辅导员在发布签到任务时，可以指派学生或设置自己为二维码负责人，二维码负责人会在任务开始前收到短信提醒，签到开始后，二维码负责人可以通过移动端/网页端展示签到二维码，收到签到任务的学生可以通过扫描二维码进行签到；二维码负责人可以对改签到的结果进行手动修改；动态二维码可应对需要防止作弊的场景，防止截屏转发完成签到； 3.要求辅导员发布签到任务时，可设置学生在签到时除进行定位或二维码扫描后，必须填写附加题；至少可设置3道选择题，并可设置异常提醒选项，即当学生选择异常选项后，可第一时间通过APP推送提醒任务发送辅导员，辅导员点击消息后，可查看学生填写详情； 4.要求辅导员可创建自由签到任务，可设置不同签到地点对应不同的签到静态二维码，学生可通过APP端扫码完成签到；系统内可查看学生签到记录，以及所对应的二维码信息与定位地址信息，可支持学校用于校内学生流动登记等业务场景； 5.要求辅导员可以要求学生在签到的同时进行拍照，并且辅导员可以自行编辑拍照要求；要求学生工作部（处）可以设置全校级的签到任务，分配给指定的辅导员或管理人员执行签到任务，并安排其分管学生进行签到；学生签到后，学生工作部（处）可以看到全校辅导员或管理人员的任务执行进度，以及所有分管学生的签到实时情况；并可以以辅导员维度查看任务详细情况； 6.要求全校级的签到任务至少可支持四级任务架构，即管理人员将任务发送至院系老师，再由院系老师转发至班级老师，最终由班级老师转发至学生；要求对学生的签到状态，辅导员可以手动更改，并可以添加修改备注；要求学生签到后界面中可弹出学生信息详情页，方便签到管理人员进行现场查验；个人信息详情页需带有基础的防伪措施，用于区分截图保存界面；详情页至少包含学生姓名、学号、性别、年级、学院、专业、班级、年级、宿舍信息等基础信息；当签到任务设置了附加信息与异常值时，学生若填写异常选项，可通过信息页直观查看异常状态。 <p>（提供签到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p>
9	<p>查寝</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要求学生可通过拍照和定位的方式进行查寝签到； 2.要求服务可创建查寝组，查寝组可设置查寝名称、查寝日、签到时间段、查寝频率、拍照要求、签到范围、查寝对象；对查寝日的设置，支持在日历上勾选特定多个日期，发起签到任务。或设置一定时间范围内自动循环发起查寝任务。（如3月10日至5月1日期间，每周一、三、五、日自动发起查寝任务） 3.要求查寝数据能够和请假数据对接，当学生在查寝时间段处于请假状态，系统自动给予特殊的标记，并能从标记位置一键跳转学生该时间段内的请假单界面； 4.要求可对创建的查寝组进行开始、暂停、设置与归档操作，并且可将一段时间的查寝记录通过excel表格的形式导出； 5.要求系统提供学生补签功能，管理员可设置是否开启，开启后学生可在查寝时间结束后申请补签； 6.要求在查寝功能中，可以通过导入、在线编辑的方式，维护全校的宿舍与学生对应关系等信息，并在查寝任务详情中作为参考信息展现； 7.要求学生工作部（处）可以设置全校级的查寝任务，分配给指定的辅导员或管理人员执行查寝任务，并安排其分管学生进行查寝签到；学生完成查寝签到后，学生工作部（处）可以看到全校辅导员或管理人员的任务执行进度，以及所有分管学生的查寝到寝/请假实时情况；并可以以辅导员维度查看任务详细情况。 <p>（提供查寝功能响应截图并加盖公章）</p>

10	<p>学生信息库</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要求支持汇总辅导员协同办公服务内产生的学生数据，以及校内学工、教务系统中的学生基本信息、家庭联系方式、宿舍信息与学生成绩信息； 2.要求系统根据辅导员所管理的学生数据权限范围，支持搜索单个学生查看信息，可调取查看服务产生的数据汇总记录，包括通知、活动报名、信息收集、签到、查寝、请假等业务功能所产生数据，点击具体数据记录可调取查看任务详情；同时要求单独呈现信息收集任务的全量结果数据并可在界面中直接查看所填写的内容； 3.要求系统提供学生自行修改信息库中个人相关信息的功能，并且要求可以对每一个字段单独设置权限，权限应至少包含：隐藏、审批后可更改、可随意更改、不可更改等不同维度； 4.要求系统具备操作日志功能，能够记录操作人姓名、工号、操作时间、操作详情等，便于问题的追根溯源。支持人工excel导入与系统API对接的方式同步学生信息库中的数据，与校内系统保持一致。 <p>（提供学生信息库功能响应截图并加盖公章）</p>
11	<p>工作日志</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要求系统内置“查听课记录”、“谈心谈话记录”、“宿舍走访记录”三类日志类型，并可由学校管理人员自定义创建工作日志模板表单，日志模板库支持字段类型包括：短文本、长文本、填写数字、单选、多选、时间选择、人员/组织选择、上传附件、定位签到等，日志模板创建完成后，可发布给老师查看进行填写与提交； 2.要求辅导员可在服务的PC端与移动端填写工作日志，实时保存填写内容，同时移动端填写支持语音转文字功能，辅导员填写时对手机说出内容，可自动转换为日志内容； 3.要求学校管理人员可发布工作日志填写任务，针对于指定的日志模板要求在指定时间段内提交相应数量的工作日志，并可设置在辅导员未按期提交指定数量的日志时，即时提醒辅导员填写并提交工作日志；支持查看任务发布后的辅导员日志提交进度并可导出excel； 4.要求系统支持用户自定义设置word文件模板，可直接将系统中已填写的工作日志导出为word文件； 5.要求系统提供工作日志数据分析看板功能，看板中至少包含学院提交排名、实时任务完成情况、未完成人员分布、提交时间分布等数据表； 6.要求系统具备敏感词检测功能，并且可以设置敏感词提醒人员，当辅导员填写的工作日志出现敏感词时，系统自动发送推送给指定的提醒人员。 <p>（提供工作日志功能响应截图并加盖公章）</p>
12	<p>节假日离返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要求业务负责老师可以给全体学生或指定年级学生发布法定节假日或寒暑假的相关节假日填报要求。根据节假日设置中的相关要求项，学生可在手机端填报节假日去向和返校的表单，辅导员或其他老师可完成学生去向相关的审批或管理。 2.要求支持设置去向登记和返校登记的填报时间，防止非填报时间段内学生随意填写。 3.要求支持根据学校的去向登记需要设置去向登记表单的部分填写内容，支持配置离校、留校的附件图片上传。 4.要求支持设置学生是否允许留校、支持设置留校单独的审批流程。 5.要求支持寒暑假免责声明，学校可根据业务需求自行编写免责声明内容；学生在同意免责条款后方可提交离返校登记。 6.要求支持设置定位返校，设置返校范围后，学生返校后仅可在范围内完成定位后才能定位返校。 7.要求老师可对学生提交内容进行退回、审批等操作，并同时将相关消息发送给学生。 8.要求辅导员可手动提醒学生返校、帮助学生确认返校。 9.要求老师可查看未登记学生、已登记学生情况、特殊学生的返校情况等统计表。 <p>（提供节假日离返校功能响应截图并加盖公章）</p>

信息收集

- 1.要求辅导员可以发布给学生填写的收集表单。收集表单内容至少包括标题、标题详情、收集项目。表单控件至少包括填写文本、单选题、多选题、上传图片、时间选择题、地址选择题等、手写签名、身份证号校验、手机号校验等；对填写内容不符合要求的学生，辅导员可以通过打回的方式要求学生重新填写，支持对学生名单批量打回要求学生重新填写，打回后学生将收到移动端提醒并可进行再次填写提交。辅导员打回时，可以编写打回理由，并可以选择短信或电话智能语音的提醒方式；
- 2.要求发布收集表单时可开启定位采集功能，可采集学生在填写表单时所处的地理位置信息，辅导员在查看学生填写信息时，可查看定位地址信息，并可在地图中展现具体地点；
- 3.要求学生可在移动端完成表格填写，对于长时间没有完成填写的学生，要求系统自动通过APP推送、短信或虚拟电话等方式予以通知，同时辅导员也可通过手动方式触发提醒；
- 4.要求辅导员可在PC端与移动端帮助未填写学生进行代填，填写后留存具体填写记录，包括填写人工号、姓名与操作时间等信息；
- 5.要求辅导员可在PC端与移动端修改学生已提交的填写信息，并留存具体修改记录，包括修改人工号、姓名与操作时间等信息；
- 6.要求创建任务的时候提供模板服务，用户可直接选用模版生成需要学生填写的表单；要求信息收集中具备逻辑跳转功能，根据不同的选择项可分别设置选择后某个选项后，后续的题目是否展示、隐藏 要求信息收集中具备评分功能，用户可对题目分别设置分数，并在提交答卷时自动计算总分。信息收集完成后，可将收集的数据通过excel表格的形式导出，对收集的图片，支持打包下载； PC端与移动端中，必须可以查看信息收集的收集进度、收集数据、统计图表；其中统计图表支持查看具体选项与填写文本的数量分布情况，点击具体选项与数量后，可查看填写该选项或文本项的学生名单，包括学生姓名、学号、手机号等基本信息，支持将学生名单导出为excel以及将统计图表导出为word；
- 7.要求校级管理人员可创建全校级信息收集任务，设置任务填写表单与填写时间等信息，并分发要求指定辅导员或管理人员在PC端或移动端执行，发送给其管理的学生进行填写；学生在移动端填写后，分管辅导员与管理人员可查看其管理学生的填写数据，并进行打回、编辑、代填等相关操作，确认数据准确，校级管理人员可通过收集任务汇总查看全校老师任务执行情况，以及全校学生的填写具体数据以及统计分析结果；
- 8.要求全校级信息收集任务或普通信息收集任务发送后，所有可见该任务的管理人员可对任务进行复制，复制后保留原任务的相关表单配置信息，并可进行编辑修改后发送。要求辅导员发布信息收集任务时，可设置异常提醒选项，即当学生选择异常选项后，可第一时间通过APP推送提醒任务发送辅导员，辅导员点击消息后，可查看学生填写详情。

（提供信息收集功能响应截图并加盖公章）

13

	<p>通用审批表单</p> <p>1.要求业务负责老师可以给全体学生发布专属于学校的自定义应用。应用内容包括：自定义搭建的表单、自定义设置的流程，以及面向相关学生和政工的定向消息，学生可在手机端看到相关应用并提交表单，辅导员或其他老师可完成表单的审批和管理。</p> <p>2.要求支持自定义搭建的表单：包括单选、多选、文本、量表、手写签名等自定义类型的题目，同时支持设置显示条件关联题目之间的显示关系，支持任意时候编辑表单题目。</p> <p>14 3.要求支持自定义搭建应用流程，支持设置无需审批的自定义应用或需要审批的自定义应用，支持无审批数据时任意编辑审批流程。</p> <p>4.要求学生提交完信息后，可查看学生的填写内容，支持导出所有学生填写内容。导出内容包括学生的学号、姓名、性别、手机号、年级、院系、专业、班级、提交填报时填写的题目内容。指定分管老师可进行内容查看。</p> <p>5.要求老师可对学生提交内容进行退回、修改等操作，并同时 will 将相关消息发送给学生。</p> <p>6.要求老师可为学生帮填表单内容，当学生因故不能及时填写时，相关业务老师可进行代填写。</p> <p>(提供通用审批表单功能响应截图并加盖公章)</p>
	<p>政工签到</p> <p>1.要求管理员可以对辅导员发布签到任务，辅导员通过移动端APP进行打卡签到，管理员可以在移动端、PC端查看到签到的实时进度情况；在创建签到任务时，服务可以根据场景对签到任务进行分类，如会议、考勤签到、活动签到等，根据不同的类型自动推荐签到方式与签到时间，方便管理员创建签到任务；</p> <p>2.要求管理员发布的签到任务可通过辅导员扫描二维码进行签到，管理员在发布签到任务时，可以指派辅导员或设置自己为二维码负责人，二维码负责人会在任务开始前收到短信提醒，签到开始后，二维码负责人可以通过移动端/网页端展示签到二维码，收到签到任务的辅导员可以通过扫描二维码进行签到；二维码负责人可以对改签到的结果进行手动修改；动态二维码可应对需要防止作弊的场景，防止截屏转发完成签到；</p> <p>3.要求管理员发布签到任务时，可设置辅导员在签到时除进行定位或二维码扫描后，必须填写附加题；至少可设置3道选择题，并可设置异常提醒选项，即当辅导员选择异常选项后，可第一时间通过APP推送提醒任务发送管理员，管理员点击消息后，可查看辅导员填写详情；</p> <p>4.要求管理员可以要求辅导员在签到的同时进行拍照，并且管理员可以自行编辑拍照要求；要求对辅导员的签到状态，管理员可以手动更改，并可以添加修改备注。</p> <p>15 5.政工交办服务</p> <p>要求系统可以支持管理员发布政工交办任务，发布的任务至少需要包含任务标题、正文、附件、链接、截止时间等内容。要求面向政工发布的任务具备信息或材料收集的功能，收集表单可支持由用户自定义搭建。要求系统支持随时查看已发布的政工交办任务进度，并一键提醒还未完成任务的政工。</p> <p>6.家校互联服务</p> <p>要求辅导员可以编辑通知并发送给家长，通知内容包括通知标题、通知正文、附件上传、学生在系统中产生的学生在校情况数据、个性化通知内容，通知可以支持定时发送，家长可以在手机端看到通知内容，并手动确认是否已经阅读过通知；要求家长在学校自有微信服务号中使用家校互联功能，并且当辅导员发出家校互联通知之后，家长端有提醒；要求辅导员在维护学生与家长联系人绑定关系上有主动权；要求家校互联通知下面设家长提问区，家长可以就该通知向辅导员提问。辅导员可以在PC端、移动端回答家长的问题，同时辅导员可根据实际情况，选择将该问题的答案仅供提问者查看，或者供全体收到该通知的家长查看；对于已发送的通知，若家长长时间未读，系统需根据任务配置自动发送短信提醒；同时，也需支持辅导员手动给未读家长一键发送APP、短信提醒；要求可以查看并导出辅导员与家长的所有沟通记录。</p> <p>(提供政工签到功能响应界面截图并加盖公章)</p>

	<p>安心宿管服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要求宿舍管理人员可以管理学生住宿相关信息，包含学生入住、调宿、退宿等，需支持辅导员查看； 2.要求宿舍管理人员可以管理学校校区、宿舍楼、宿舍房间等相关信息，需支持辅导员查看； 3.要求宿舍管理人员可以管理学生宿舍违纪相关信息，需支持辅导员查看； 4.要求宿舍管理人员可以管理查看学生卫生检查记录相关信息，需支持辅导员查看； 5.要求宿舍管理人员或辅导员按照宿舍楼&学生组织架构维度，以统计图表形式查看学生查寝数据；可自定义选择时间段与统计学生范围，并能快速定位晚归、未归及已请假学生； 6.要求宿舍管理人员可以创建IoT设备+手机拍照、定位相结合的查寝任务，保证大部分正常归寝学生无感知查寝，少部分异常学生手机拍照、定位查寝；同时，对于未签到学生，系统需根据任务配置自动发送APP、短信、电话提醒；支持宿舍管理人员或辅导员可按照校区、宿舍楼、房间号或年级、院系、专业、班级筛选学生查寝数据详情； 7.要求宿舍管理人员或辅导员可以随时导出学生住宿相关excel文件； 8.要求可以查看并导出宿舍管理人员对学生住宿相关信息的所有操作记录； 9.要求系统支持以图形化的方式展现各楼层学生在寝情况，并通过不同的颜色区分，在寝状态至少应包含在寝、请假、未归三种； 10.要求系统支持根据不同的管理权限显示楼栋、楼层、房间的可见性。非用户管理范围内的楼栋、楼层、房间应自动隐藏。 <p>（提供安心宿管服务功能响应截图并加盖公章）</p>
16	<p>易班共建</p> <p>要求系统提供服务的APP系统需满足教育部易班平台级共建。（提供APP系统与易班的平台级共建协议文件截图并加盖公章）。</p>

18	<p>学生行为数据分析</p> <p>1.为满足学生工作部（处）的学生行为数据统计分析需求，要求系统具备签到、请假、考勤、信息收集四类数据的分析报表功能。可自定义选择时间段与统计学生范围。同时所有数据支持按照校、院、年级、专业、班级、个人的方式进行逐级排名统计，支持自定义排序，支持统计图/表格切换展现形式，支持点击组织节点逐级下探查看与返回。</p> <p>2.要求对请假数据进行：</p> <p>1)休假情况、离校情况与销假逾期情况分析；</p> <p>2)多次请假、多次离校、多次销假逾期的学生排名并给出具体学生信息；</p> <p>3)全校请假申请类型、审批通过率、审批逾期率、请假时长分布、离校情况分布、销假逾期分布分析；</p> <p>4)请假申请次数与请假时长趋势分析。</p> <p>3.要求对签到数据进行：</p> <p>1)整体签到人次情况、异常签到情况、签到请假情况分析；</p> <p>2)出多次未签到、多次异常签到、多次请假的学生排名与具体学生信息分析。</p> <p>4.要求对查寝数据进行：</p> <p>1)查寝签到人次情况、异常签到情况、查寝请假情况、晚归情况、补签情况分析；</p> <p>2)多次未签到、多次异常签到、多次请假、多次晚归与多次补签的学生排名与具体学生信息分析。</p> <p>5.要求对信息收集数据进行：</p> <p>1)信息收集填写率与覆盖率分析；</p> <p>2)多次未填写人员与无信息收集任务的具体学生分析 要求系统支持混合签到、查寝、请假等多类业务数据中的学生GPS定位数据进行综合分析，选定指定时间与指定人员后，系统支持在矢量地图/影像地图上呈现所选学生的全部最新GPS定位地点，并可点击查看详细名单。要求系统支持根据学生定位信息，自动比对与上一次定位数据的异动情况，并于地图上查看学生的起点与重点省份/地市，形成轨迹分布图，对异动轨迹区分显示为返回或停留本省、离开或停留在本省，用于查看学生的轨迹流向，点击具体轨迹，可查看学生名单与详细数据，包括起点位置、终点位置、学生基本信息与数据产生时间。（提供具备签到、请假、考勤、信息收集四类数据的分析报表功能响应截图并加盖公章）</p>
19	<p>1.防作弊</p> <p>要求系统具备对学生日常管理中常见作弊手段的预警及拦截功能，用户可自定义设置仅预警还是预警+拦截，若开启拦截则该学生无法在疑似作弊的情况下完成任务。触发预警拦截的情景应至少包括：虚拟定位、PC安卓模拟器等；要求系统在发现学生疑似作弊行为时，能够自动推送APP提醒给其分管老师。</p> <p>2.设备锁</p> <p>要求系统在发现学生更换设备登陆时，对其后续进行的服务访问进行限制。系统应为学生对应的辅导员提供解锁功能，仅当辅导员对学生设备解锁授权后，学生方可继续操作。</p> <p>（提供防作弊响应截图及设备锁功能响应截图并加盖公章）</p>

20	<p>智能工作台:</p> <p>1.卡片式首页</p> <p>要求客户端APP提供由各类业务卡片组成的首页，面向不同用户展示不同的业务内容。要求内置的原生业务卡片需要包含但不限于搜索、固定应用、自定义应用、日程、待办、资讯等类型的业务卡片。</p> <p>2.服务中心</p> <p>要求按照应用分类展示移动应用，并且应用的分类、顺序、名称等均可通过学校办事大厅的应用管理直接进行配置调整，支持一端管理，双端联动生效。</p> <p>要求支持用户个人进行收藏自己常用的服务应用，并且可以通过拖拽的形式调整先后排列的顺序。</p> <p>3.任务中心</p> <p>要求在客户端提供待办中心模块，能够和学校办事大厅的任务中心数据完全打通，同时还可以支持个人用户主动添加待办，并设置待办提醒。</p> <p>任务分为待办、已办、我发起的三种类型，并且支持按照紧急程度优先展示紧急待办事项。</p> <p>4.消息中心</p> <p>要求客户端APP与学校已有的的平台消息中心打通，作为各类业务消息统一的移动端聚合展示页面，方便用户处理查看各类应用的提醒消息。</p> <p>允许用户根据个人实际需要指定的消息列表设置置顶展示，不错过重要信息提示。</p> <p>5.日程中心</p> <p>要求面向师生用户提供日程功能，允许用户个人添加日程，同时对外提供标准的API接口，可以和第三方业务系统通过API接口进行集成对接。</p> <p>6.聚合搜索</p> <p>支持用户输入检索条件后，可以同时不同模块的检索内容聚合展示到同一个搜索结果页面，比如用户所加入的群组、用户可用的校内应用服务、私聊/群聊的聊天记录、用户在今日校园中接收到或者使用过的文件、今日校园中的各种内容（文章、校内资讯和动态）等。</p> <p>7.校园通讯录</p> <p>可根据学校的组织架构提供通讯录功能，并支持姓名或者电话号码模糊查询。找同学、找老师、找业务部门，并可以关注和沟通。</p> <p>要求基于通讯提供即时通讯功能，支持学生间、学生与老师间的私聊沟通，即时聊天可发布图片、音频、文字、表情等。</p> <p>8.自定义底tab</p> <p>要求面向学校不同的用户群体，学校管理员可根据用户组进行APP底tab菜单设置，让每个用户直接看到和自身相关联的底tab页面，系统默认提供首页、服务、消息、待办、通讯录、校园、我的底tab模块。</p> <p>（提供智能工作台功能响应截图并加盖公章）</p>
	<p>校园群组</p> <p>支持根据不同的业务场景常见对应的功能群，比如针对辅导员和学生日常管理场景下的行政班级群，针对授课老师和学校日常上课互动场景下的课程群等。学校管理员可以在后台根据学校的组织成员结构数据单个、批量的进行班级群的创建，同时设置对应的群主和群管理员。</p> <p>1.群组基础能力</p> <p>要求管理员可根据不同的业务场景，群组具备不同的创建类型，比如针对辅导员和学生日常管理场景下的行政班级群，针对授课老师和学校日常上课互动场景下的课程群等。要求群组支持用户发送相册内的图片、视频消息，也可以拍摄图片、视频并发送；支持用户在群组中上传、发送、存储文件。要求群组管理员可以发布固定悬浮于群组消息页面的群组</p>

公告，支持一键将消息设为群组公告。

2. 群组通用套件

1) 群问卷

要求在学校移动端APP中创建的群组中可以发起问卷调查，问卷发起者可以指定问卷填写的发送范围（默认群组成员）、填写范围（仅学生、所有人）、收集次数（单次收集、循环收集）、填写截止时间等设置。

要求在设置循环收集时，可以选择收集按照周一到周日单选或者多选的方式设置循环收集频率，同时支持设置循环收集截止日期和每天填写时间段。

要求支持在问卷填写截止时间之前设置是否允许填写人更新提交的内容。

要求问卷题型支持单选题、多选题、问答题、图片题、日期时间、地址、签名题。

要求问卷题库支持：手机号、身份证号、政治面貌、邮箱、民族等常见信息收集内容。

要求问卷以卡片消息形式发送在所创建的群组中，且支持查看该卡片消息的已读未读情况。

支持长按问卷卡片消息后，可以进行撤回、置顶的操作。

要求群组成员对问卷卡片进行点赞、评论互动行为，问卷卡片下默认展示最新的一条评论内容，点击评论内容跳转到讨论区页面查看所有评论内容。

要求点击问卷消息卡片的查看结果进入问卷调查详情页面，可以查看详细数据、统计结果、完成统计。

详细数据：按照填写时间以Excel表格的形式逐条展示用户填写的问卷内容。

统计结果：按照问卷题目逐一查看填写情况，如本题填写人数、填写人数占比等信息。

21 完成统计：统计显示问卷填写已完成、未完成的数据统计比例，可以查看已完成、未完成用户列表信息，在列表信息中可以直接进入私聊消息页面进行点对点沟通。

支持一键提醒所有未完成的用户进行问卷填写，为避免对用户的过渡打扰同一个问卷卡片消息最多支持3次一键提醒操作，每次提醒时间间隔倒计时信息实时动态显示，时间格式为时-分-秒。

2) 群相册

要求用户可以在群组内可以通过群相册应用直接打开手机相册，选择相册中图片进行发送，一次最多可选择3张图片。

3) 群文件

要求允许用户在群组内发送文件，并且支持文件预览和编辑能力，群文件保存时间期限为180天，到期后自动清除，节省资源占用空间。

群文件类型支持word、ppt、pdt、excel、png等多类型，同时支持在群内分享视频能力。

4) 群会议

要求用户可以在群组中快速发起视频会议，可以设置会议标题、选择会议主题等，其中会议参与人员可以从当前群组成员中选择。

5) 群任务

要求支持群管理员可以在群组中快速创建一条群任务，编辑完信息后点击发送会议消息卡片的形式直接发布在群组内，群组成员可以直接点击任务卡片进行业务办理。

要求支持群管理员点击查看群任务的详情信息和通知查收统计信息，对于未查收任务的用户可以一键提醒。

6) 群组管理能力

要求群组管理员可以针对群组内发布的内容进行撤回操作，并且撤回操作不受时间和发布人员限制。

要求群组管理员可以设置群组禁言功能，设置禁言后仅群主和管理人员进行发言。

要求管理员可以设置自主创建群组的权限能力，可以选择只面向老师群体开放自主建群的权限。

7) 场景化群组

要求支持面向学校各类组织内部成员和老师办公场景，提供各类办公场景群组，可以通过校园号后台选择创建组织内部的成员动态群，也可以创建成员静态群。管理员在后台创建群组时可以选择新生群、班级群、办公群、老师群等不同类

	<p>型的群组。</p> <p>(提供校园群组功能响应截图并加盖公章)</p>
22	<p>视频会议</p> <p>1.会议创建</p> <p>用户可通过“会议”应用创建发起会议，也可以直接在群组中选择发起会议。会议创建过程中，创建人可以根据需要选择不同人数限制的会议室，会议创建后，发起人即会自动成为主持人，拥有会议的完全管理权限。同时，其他的会议参与人的移动端和PC端会收到会议邀请提醒。</p> <p>2.会议预约</p> <p>支持通过会议预约功能提前预约未来要召开的会议，如班会、周会等，并预定对应的会议室，以防止到时会议室被占用。</p> <p>1) 会议预约后，创建人和参与人的日程功能中将自动生成一条对应的会议日程，所有的会议相关人员都可以通过此条日程加入到会议中去。</p> <p>2) 会议日程：当会议预约被创建后，所有会议的参与人日程中会生成对应的会议日程，参与人点击查看日程详情时可以选择直接加入会议室。</p> <p>3会议进行</p> <p>支持在会议的进行过程当中，所有参会人和主持人可以通过实时的音视频功能实现线上的交流沟通，同时会议的主持人拥有会议的最高的管理权限，对其他参与人进行管理控制。</p> <p>屏幕共享：参会人和主持人可以发起屏幕共享，共享自己当前的屏幕。</p> <p>4会议纪要</p> <p>当会议结束后，所有参会人可在参会记录中查看会议的记录，如果此次会议中开启了云端录制功能，那么会议的主持人在会后可以在“会议录像管理”中查看并管理此次会议的录像。</p> <p>(提供视频会议功能响应截图并加盖公章)</p>
23	<p>云盘知识库</p> <p>1.要求支持校园云盘功能，基础能力包含：支持文件上传、下载、转存、删除、移动、分享、转发、搜索等多文件操作能力。</p> <p>2.要求支持最近文档功能：聚合展示用户在平台中最近（90天）使用操作过的文件列表。</p> <p>要求支持用户对文件进行在线预览、在线编辑等操作，同时文件所有者可管理其他用户的操作权限。</p> <p>3.要求支持文件的所有者可以选择添加分配文件的操作和访问权限包括查看、编辑等，同时为了防止文件的外泄，下载、分享、转发等权限也可以被限制。</p> <p>4.要求支持个人云盘、组织云盘的能力提供，可以同时满足师生用户个人和组织对于云盘的办公协同使用需求。</p> <p>5.个人云盘：要求支持面向用户个人提供个人云盘空间，个人云盘内的文件仅用户个人可见用户可在个人云盘内创建/上传文件夹，上传文件，在线预览和在线编辑文件，同时也支持下载、转存、删除、移动、分享、转发、搜索等基础能力。</p> <p>6.组织云盘：要求支持通过校内的组织节点、群组、用户组开通组织云盘。其中群组类型的组织云盘开通后，将自动同步同步发送至群聊中的文件。组织空间中只有对组织内成员才可以查看组织云盘内的文件。</p> <p>(提供云盘知识库功能响应截图并加盖公章)</p>

24	<p>校园号</p> <p>要求可以面向高校职能部门、学院等终端组织提供的内容网站+服务门户（资讯、消息、服务的宣传和触达），帮助学校构建校园内容宣传、活动运营的校园号。</p> <p>要求具备内容发布、应用管理、活动创建、投票发布、多媒体账号托管、消息推送、用户管理、菜单配置等多个核心功能，能帮助机构、组织高效精准触达校内用户。</p> <p>1.官方组织身份</p> <p>要求支持官方加V认证，构建学校、学院、学生组织的多级号建设体系。为高校思政建设提供工具赋能平台，同时可以将思政工作细化到二级学院、学生组织，让更多的人参与到思政工作中有助于建立健全思政工作的评价体系。</p> <p>2.媒体内容发布</p> <p>要求支持信息发布、消息通知、资讯发布等功能，帮助学校更加便捷的开展校内文化建设宣传活动，也可以作为官方通知渠道，用户触达精准实时高效。</p> <p>要求可支持直接发布思政相关的资讯文章，文章以消息的方式触达到用户同时可以在资讯频道中展示。另外支持设置内容源头自动抓取学校对应的官微内容。</p> <p>3.活动运营工具</p> <p>要求具备报名活动创建与发布、线上活动推广、报名信息收集、线下活动签到及数据统计等功能。</p> <p>用户可通过客户端APP查看本校及全国的热门活动，并结合实际需要参与报名各类线下或线上活动。</p> <p>要求可以实现学校官方两微一抖账号 实现平台统一托管，一键发布至外部的站外多媒体平。</p> <p>支持对发布内容数据进行分析，剖析思政运营价值和潜力。</p> <p>4.校园号管理后台</p> <p>要求提供针对校园号的PC管控台，让校内各级部门、二级学院、社团组织各类官方机构可以自行管理校园号，主要功能包含内容发布、消息推送、用户管理、数据统计等功能。</p> <p>具体功能要求：</p> <p>1）常用工具：高校及学校组织的校园号，支持发布通知、文章、问卷和投票等不同类型的內容。</p> <p>2）发通知：支持立即发布和定时发布，便于管理员前置运营；此外，发通知除了标题和纯文本正文，也支持上载图片、文档、演示文稿等多类型的附件，帮管理员有效传达信息。</p> <p>3）发文章：支持标题、封面图和富文本正文编辑，帮助校园号管理员实现号与用户的日常连接；校及校内组织的校园号，发布的文章除在其校园号主页展示外，在APP端也同步配置专属频道，同步展示本校内所有校园号的文章内容，最大化提升文章曝光量和阅读量。</p> <p>4）发问卷：支持不同状态下问卷的多种操作，包括对已发布的问卷设置暂停和编辑、对暂停中的问卷设置继续发布等。</p> <p>5）发投票：支持预览投票页面，一键复制链接以满足其他推广需求；创建新投票，只需3步即可完成，包括配置基本信息，灵活设置可参与投票的用户范围，以及可视化投票选项设置的。</p> <p>6）菜单管理：校园号主页系统默认配置“历史资讯”菜单，管理员也可自定义设置菜单。菜单设置界面为可视化配置，即时配置即时预览菜单在校园号主页的展示效果。</p> <p>7）基础资料设置：可管理校园号名称、投票、背景头图和简介等基础资料。</p> <p>8）管理员设置：每个校园号配置1个主管管理员，子管理员由主管管理员自行创建并完成权限分配。高校和学校组织的校园号，管理员必须均为本校实名认证的用户。</p> <p>（提供校园号功能响应截图并加盖公章）</p>
----	---

	<p>校园文化</p> <p>1.资讯中心</p> <p>要求提供移动端资讯展示功能，支持按照资讯频道进行设置，资讯频道的具体内容来源可以设置多源头数据。</p> <p>支持将学校官微订阅号、各类官网内容通过抓取的形式在移动端资讯频道内展示，学校可以自定义创建多个资讯频道并且可调整资讯频道展示顺序。</p> <p>2.学生社区</p> <p>25 支持基于校内实名条件下的学校交流社区，允许本校实名用户发布动态、视频、文章等内容，用户之间可以进行点赞、评论、转发等互动行为，学校组织机构、院系也可以发布文章、活动、话题等内容，可帮助学校进行思政宣传、打造校园文化。主要功能如下：</p> <p>支持发布新鲜事、对新鲜事进行点赞、打赏、评论、回复评论、收藏、举报等操作；</p> <p>支持查看自己/他人的个人主页，支持查看自己/他人的来访记录、粉丝、关注的用户，也支持发私信；</p> <p>允许设置单校话题：支持学校管理员通过校园号创建运营话题，通过推荐设置将话题在社区主页面优先显示。</p> <p>（提供校园文化功能响应截图并加盖公章）</p>
	<p>校端管理后台</p> <p>1.Banner海报管理</p> <p>提供海报管理的功能：支持针对APP首页的Banner宣传图片进行上/下架管理，学校管理员用户可自行设置宣传图片内容，具体包括图片、生效用户、生效时间及链接等。</p> <p>2.启动图片管理</p> <p>支持管理员设置APP启动时展示的图片效果。启动页需分为默认展示类型和自定义日期展示类型，在生效时间范围内自动展示自定义日期类型，过期之后展示默认类型图片。</p> <p>3.资讯管理</p> <p>提供资讯管理的功能：支持对资讯频道进行增、删、改、查，并可自行调整校内资讯栏目的顺序。支持后台发布资讯文章，可基于平台编辑资讯相关内容，也可以直接配置外部资讯链接的形式发布；支持对资讯列表进行增、删、改、查操作。</p> <p>移动平台需提供新闻资讯的抓取工具，可对于抓取内容的页面样式进行封装加工处理，使之更加适合移动端查阅。</p> <p>26 4.用户管理</p> <p>要求可以按照多种维度查询用户数据（入学年份、学生类型、用户状态、学工号\姓名），并且可以针对个别用户进行解绑手机号管理。</p> <p>要求可以针对老师、学生不同用户设置通讯录不用的可见范围，并且可以支持个人信息展示字段的可见性设置，比如手机号等敏感信息字段设置不可见。</p> <p>要求可以将学校领导信息进行特殊保护设置，避免被其他用户打扰。</p> <p>5.设备白名单管理</p> <p>要求可以通过将测试账号添加为白名单账号的方式，可以直接登录，无需手机验证码检验，方便产品功能测试登录。</p> <p>6.版本升级管理</p> <p>投标供应商需对本次项目所涉移动校园APP的iOS、安卓客户端版本进行维护，并根据实际情况配置版本升级策略，版本升级策略需支持“仅提醒”、“强制提醒”及“不提醒”三种方式。</p> <p>（提供校端管理后台功能响应截图并加盖公章）</p>

27	<p>1.全局任务控制</p> <p>对通知、活动报名、信息收集、签到、查寝功能，可进行预览正文、任务删除、重新开启任务、提前结束任务、撤回任务、延期任务、编辑任务与暂停任务的操作。（提供全局任务控制功能响应截图并加盖公章）</p> <p>2.备忘录</p> <p>需支持辅导员可以在网页/移动端添加待办事项，在网页/移动端之间同步数据，方便查看待办事务。</p> <p>3.自定义用户与筛选器</p> <p>需支持所有管理用户在成员管理中，可新建自定义老师与学生分组，方便进行组织管理；添加自定义分组时，支持通过学号/工号粘贴的方式，快速匹配创建自定义分组；在使用业务功能时，可以使用院系、专业、班级、年级、学生类别、在校情况等字段，对业务使用对象学生进行筛选，方便业务功能对不同类型学生的区别使用。</p> <p>4.辅导员的任务相互查看</p> <p>要求辅导员用户在系统中可通过设置关注用户的方式，查看其它管理员与辅导员正在发布的任务与历史任务。管理员角色的用户可直接查看其他用户的任务；而其它用户则需要关注申请，通过后才可进行任务查看。</p> <p>5.辅导员分管学生查看</p> <p>要求系统支持当其他用户发布任务时，若学生属于某一辅导员管理外围之内，该辅导员可直接在线查看所分管学生的任务进度情况。</p> <p>6.成员管理</p> <p>要求辅导员可以通过组织架构菜单，查看所管理的学生信息，至少包括学号、姓名、学院、专业、班级、性别、手机号；</p> <p>要求辅导员与所有管理用户，可以手动导入更新学生的手机号，并可以向所管理的学生发送短信，以提醒学生安装用于接收任务提醒并执行任务的移动APP平台；提醒后可查看所有学生移动APP平台的激活使用情况；</p> <p>要求系统支持对单个用户设置多个角色，每个角色支持单独维护分管学生数据，该成员登录与系统使用时支持对自己的角色切换，切换角色后可查看不同任职下不同分管学生的数据，以及根据角色展示拥有使用权限的功能模块。</p> <p>7.权限管理</p> <p>要求系统支持4级职级，包括校级、院级、班级、助理，不同职级具备基本的数据权限，校级支持在统计数据中查看全校数据，院级支持查看自己所任职学院的所有数据，班级与助理仅支持查看自己分管学生的数据；</p> <p>要求系统支持自定义创建角色，创建时可对角色的名称，角色人群限制，角色描述以及角色职级，同时对系统内的功能权限进行详细配置，至少包括禁止访问、查看与编辑权限等。</p> <p>8.全局配置</p> <p>要求校级管理员可以对系统中的学生属性进行统一管理，可配置学生类别与在校情况字段；</p> <p>要求校级管理员可以对全校的电话提醒设置免打扰时间段，在设置的时间段内，学生将不会收到电话智能语音提醒；</p> <p>要求校级管理员可以对全校的系统功能进行开关配置。</p> <p>9.统计看板</p> <p>各级管理人员，可通过此功能查看指定时间、指定范围内的辅导员办公协作服务使用数据与功能具体使用情况。包含通知、活动报名、信息收集、请假、查寝、签到功能所产生的业务数据。</p> <p>10.平台开放能力</p> <p>要求将客户端APP的原生能力封装为js-sdk的标准，通过网站的形式面向开发者提供开发支持，能力开放包含但不限于： oAuth2.0认证能力，定位、扫一扫等基础能力，蓝牙相关高阶能力。</p> <p>要求开放平台支持开发者注册、应该创建、接口授权、应用审核、应用上架的一整套应用构建的闭环管理能力。（提供平台开放能力功能响应截图并加盖公章）</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第五章 供应商资格证明及相关文件要求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以下简称《民法通则》）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标准格式的《资格承诺函》。

3.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4.磋商小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作无效投标处理并将截图存档。

5.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成交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六章 评审

一、评审要求

1.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 评标原则

2.1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为评审的基本依据，并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2.2 具体评审事项由磋商小组负责，并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3. 磋商小组

3.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

3.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 磋商小组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与供应商进行分别磋商；

(3) 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供应商；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 澄清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1 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4.2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更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更正。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

5.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不同供应商响应文件上传的项目内部识别码一致）；

5.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5.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5.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5.6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说明：在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

- 6.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6.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6.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6.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6.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成交；
- 6.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成交；
- 6.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7.投标无效的情形

- 7.1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磋商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8.废标（终止）的情形

8.1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磋商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但经财政部门批准的情形除外；
- (4) 法律、法规以及磋商文件规定其他情形。

9.定标

9.1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方法、步骤、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审结束后，对供应商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供应商或者推荐成交候选人。

10.其他说明事项

若出现供应商因在投标客户端中对应答点标记错误，导致评审专家无法进行正常查阅的，视为响应文件未实质响应(或未响应)磋商文件该部分要求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支持中小企业发展要求

1.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1.2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号）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1.3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4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所列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5中小企业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标准格式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后附，不可修改）、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不可修改），否则不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未按标准格式填写盖章的、未按招标文件列明标的所属行业、不符合《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之外的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文件。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1.6实施预留采购份额扶持政策的相关要求：

（1）对于将采购项目整体或者设置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提供标准格式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对于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一定比例或者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部分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和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或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相关信息和中小企业在项目中承担的具体内容，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明确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的比例，且比例不得低于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中的比例要求。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3）对小微企业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

1.7实施价格评审优惠扶持政策的相关要求：

（1）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规定，对符合要求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相应的价格的扣除（具体扣除比例见表格），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投标人应提供标准格式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相应的扣除（具体扣除比例见表格），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投标人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和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联合体中的小微企业或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小微企业相关信息和小微企业在项目中承担的具体内容，在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明确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的30%。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合同包1（高校辅导员协同办公服务项目）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	----	------	--------	------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	20%	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时，给予20%的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核实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2.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货物或工程量清单施工材料中，所投设备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产品范围的（如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设备，便器，水嘴等为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供应商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其响应文件无效。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3.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2）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3）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4）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3供应商属于小微企业的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供应商应当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供应商可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点击“小微企业名录”（<http://xwqy.gsxt.gov.cn/>）对供应商和核心设备制造商进行搜索、查询，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

3.4提供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不可修改），未提供、未盖章或填写内容与相关材料不符的不予价格扣除。

-->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1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1.2符合性审查。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1.3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单位按无效投标处理。

2.磋商

（1）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进行最终报价或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最后报价

3.1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如实质性响应供应商未按规定要求和时间递交最后报价将视为其退出磋商，响应无效。

3.2最后报价逾时不交的（超过最后报价时限要求的）、最后报价未携带有效CA锁的将视为供应商自动放弃最后报价。

3.3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注：最后报价应当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的相关要求，在最后报价现场对总报价和分项报价进行明确，请各供应商在参加谈判前对可能变动的报价进行准备、计算。

4.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实施价格评审优惠扶持政策的相关要求。

5.综合评分（详见后附表三详细表）

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6.汇总、排序

6.1评审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以上均相同的由采购人确定。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合同包1（高校辅导员协同办公服务项目）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	--------------------------------------

（二）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规定的情形。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三）承诺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裁判文书网”、“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等合法渠道，可查证在投标截止日期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四）承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等合法渠道，可查证法定代表人和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五）承诺通过合法渠道，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可查证不属于《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第八条“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作为政府购买服务的购买主体和承接主体。”规定的情形。	承诺内容及格式自拟。非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可不提供。（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提供标准格式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按要求签字、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不提供）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合同包1（高校辅导员协同办公服务项目）

报价	报价（包括分项报价和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不得缺项、漏项。
投标承诺书	提供标准格式的“投标承诺书”并按要求签字、加盖公章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和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不得缺项、漏项。
主要商务条款	提供标准格式的“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联合体投标	非联合体投标不提供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项目经办人按照具体情况进行调整。1.如所投标的为货物类项目：明确所投标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2.如所投标的为工程类项目，应明确以下内容：（1）工期，符合招标文件要求；（2）工程质量，达到合格以上标准；（3）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包含所有工程内容；3.如所投标的为服务类项目：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主要是对服务需求的响应程度进行检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否则响应无效。4.节能产品认证证书。货物或工程量清单施工材料中，所投设备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产品范围的（如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设备，便器，水嘴等为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供应商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其响应文件无效。
其他要求	其他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情形

表三详细评审表：

高校辅导员协同办公服务项目

--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 50.0分 商务部分 40.0分 报价得分 10.0分	
技术部分	总体技术要求及辅导员办公协作服务应用要求 (50.0分)	第1条、第2条为★号条款，必须满足，不满足为无效投标。非★条款3~27条款共25条，每满足一条得2分，不满足得0分，满分50分。
商务部分	售后服务承诺 (3.0分)	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承诺7*24小时电话响应，在发生紧急故障时，1小时内线上响应处理，并保证在24小时内解决问题的得3分；承诺7*24小时电话响应，在发生紧急故障时，2小时以内线上响应处理，并保证在24小时内解决问题的得1分；未按要求提供承诺的得0分。（承诺书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服务保障方案 (4.0分)	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服务保障方案，包括：①稳定性；②安全性。每项方案全面详细得2分；每项方案存在壹处缺陷得1.5分；每项方案存在贰处缺陷得1分；每项方案存在叁处缺陷得0.5分；每项方案存在肆处缺陷(含肆处)以上的及无方案或缺项的得0分。（以上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本项目无关内容、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逻辑漏洞、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不全、套用其他方案、科学原理错误以及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等情况）。
	运营服务方案 (12.0分)	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运营服务方案，包括：①上线前服务；②上线初期服务；③日常运营服务；④核心功能使用场景服务。每项方案全面详细得3分；每项方案存在壹处缺陷得2分；每项方案存在贰处缺陷得1分；每项方案存在叁处缺陷得0.5分；每项方案存在肆处缺陷(含肆处)以上的及无方案或缺项的得0分。（以上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本项目无关内容、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逻辑漏洞、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不全、套用其他方案、科学原理错误以及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等情况）。
	售后服务方案 (6.0分)	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①服务流程；②人员配置；③服务计划。每项方案全面详细得2分；每项方案存在壹处缺陷得1.5分；每项方案存在贰处缺陷得1分；每项方案存在叁处缺陷得0.5分；每项方案存在肆处缺陷(含肆处)以上的及无方案或缺项的得0分。（以上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本项目无关内容、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逻辑漏洞、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不全、套用其他方案、科学原理错误以及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等情况）。
	可靠性 (8.0分)	根据本项目特点，供应商需提供：1、信息安全等级三级保护备案证明证书；2、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3、数据安全能力认证证书；4、国家信息安全NISP认证证书。每提供一项得2分，未提供的得0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实施能力 (4.0分)	根据本项目特点，供应商需提供：1、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及项目管理师证书持有人近3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每提供一份得2分，最多2人提供，未提供的得0分。
	业绩 (3.0分)	根据本项目特点，投标供应商应提供近三年内签订的同类产品业绩，每提供1个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未提供得0分。（要求同时提供合同关键插件、中标通知书和发票）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10.0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供应商提供响应文件应以下格式及要求编制，且不少于以下内容。

响应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 **[230001]MDJZC[CS]20240066-3**

所投采购包: 第 包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响应文件目录

- 一、投标承诺书
- 二、资格承诺函。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四、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 五、技术偏离表
-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七、监狱企业
- 八、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九、分项报价明细表
- 十、保证金
- 十一、联合体协议书
- 十二、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十三、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 十四、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 十五、各类证明材料

格式一：

投标承诺书

采购单位、牡丹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按照已收到的 项目（项目编号： ）磋商文件要求，经我方（供应商名称）认真研究投标须知、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和其它有关要求后，我方愿按上述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进行投标。我方完全接受本次磋商文件规定的所有要求，并承诺在中标后执行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的全部要求，并履行我方的全部义务。我方的最终报价为总承包价，保证不以任何理由增加报价。

2.我方同意磋商文件关于投标有效期的所有规定。

3.我方郑重声明：所提供的响应文件内容全部真实有效。如经查实提供的内容、进行承诺的事项存在虚假，我方自愿接受有关处罚，及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4.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5.我方同意提供贵方另外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6.我方将按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相关要求、规定进行合同签订，并严格执行和承担协议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7.我单位如果存在下列情形的，愿意承担取消中标资格、接受有关监督部门处罚等后果：

- （1）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 （2）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 （3）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不按照相关要求签订合同；
- （4）不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5）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6）要求更改磋商文件和中标结果公告的实质性内容；
- （7）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详细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电子函件：

供应商开户银行：

账号/行号：

投标人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二：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模板）

我方作为政府采购供应商，类型为：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自然人（请据实在中勾选一项），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承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一）供应商类型为企业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1.“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合作制”、“集体所有制”、“联营”、“合伙企业”、“其他”等法人企业或合伙企业。

2.“登记状态”为“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3.“经营期限”不早于投标截止日期，或长期有效。

（二）供应商类型为事业单位或团体组织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1“类型”为“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

2.“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有效期”不早于投标截止日期。

（三）供应商类型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执业状态”为“正常”。

（四）供应商类型为自然人的，承诺满足《民法典》第二章第十八条、第六章第一百三十三条、第八章第一百七十六条等相关条款的规定，可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二、承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一)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二)未被列入税收违法黑名单。

三、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承诺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可提供相关设备和人员清单，以及辅助证明材料。

四、承诺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一)不存在欠税信息。

(二)不存在重大税收违法。

(三)不属于纳税“非正常户”(供应商类型为自然人的不适用本条)。

五、承诺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在承诺函中以附件形式提供至少开标前三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均须依法缴纳。

六、承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严重违法记录(处罚期限已经届满的视同没有严重违法记录)

供应商需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本条源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

(一)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

(二)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县级以上行政机关做出的较大金额罚款(二百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

(三)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县级以上行政机关做出的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等行政处罚。

七、承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不存在下列情形

(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二)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八、承诺通过下列合法渠道，可查证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一至七款承诺信息真实有效。

(一)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s://www.gsxt.gov.cn>);

(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三)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

(四)信用中国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五)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s://www.ccgp.gov.cn>);

(六)其他具备法律效力的合法渠道。

我方对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负责，授权并配合采购人所在同级财政部门及其委托机构，对上述承诺事项进行查证。如不属实，属于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情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接受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行政处罚。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附件: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清单

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附件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清单

一、社保经办机构出具的本单位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 1.基本养老保险缴纳证明或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清单。
- 2.基本医疗保险缴纳证明或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清单。
- 3.工伤保险缴纳证明或工伤保险缴费清单。
- 4.失业保险缴纳证明或失业保险缴费清单。
- 5.生育保险缴纳证明或生育保险缴费清单。

二、新成立的企业或在法规范围内不需提供的机构，应提供书面说明和有关佐证文件。

格式三：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
 招标项目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 标 人：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国徽面

人像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国徽面

人像面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四：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可以完全满足本次采购项目的**所有**主要商务条款要求（如标的提供的时间、标的提供的地点、投标有效期、
 采购资金支付、验收要求、履约保证金等）。若有不符合或未按承诺履行的，后果和责任自负。

如有优于磋商文件主要商务要求的请在此承诺书中说明。

具体优于内容（如标的提供的时间、地点，质保期等）。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五：（工程类项目可不填写或不提供）

技术偏离表

序号	标的名称	招标技术要求		投标人提供响应内容	偏离程度	备注
1		★	1.1			
			1.2			
					
2		★	2.1			
			2.2			
					
.....						

说明：

1. 供应商应当如实填写上表“供应商提供响应内容”处内容，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2. “偏离程度”处可填写满足、响应或正偏离、负偏离。
3.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具体说明。
4. 上表中“招标技术要求”应详细填写招标要求。

格式六：（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格式七：（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八：（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格式九：

分项报价明细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主要服务内容	制造商名称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总价 (元)
1								
2								
3								
...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若在响应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内容为准。

格式十：

保证金

供应商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十一：（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联合体协议书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招标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磋商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十二：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十三：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本项目拟任职务	学历	职称或执业资格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1						
2						
3						
.....						

按磋商文件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人员证书。

注：

1. 本项目拟任职务处应包括：项目负责人、项目联系人、项目服务人员或技术人员等。
2. 如供应商中标，须按本表承诺人员操作，不得随意更换。

格式十四：

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序号	使用单位	业绩名称	合同总价	签订时间
1				
2				
3				
4				
...				

供应商根据上述业绩情况后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

格式十五：

各类证明材料

1. 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2.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